

证券代码：688106

证券简称：金宏气体

公告编号：2025-003

转债代码：118038

转债简称：金宏转债

金宏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金宏气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或“会议”）于2025年1月22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及相关资料已于2025年1月17日以电子邮件、电话、微信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金向华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8名，实际出席董事8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方式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金宏气体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表决，形成的会议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作废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激励计划》”）和《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本次作废限制性股票的具体原因如下：

1、鉴于在本激励计划的第二个归属期内，有5名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离职，已不符合激励资格，作废处理其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15.00万股。

2、因本激励计划的第二个归属期为自首次授予/预留授予之日起24个月后的

首个交易日至首次授予/预留授予之日起 36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第二个归属期的归属比例为 50%。本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日为 2022 年 1 月 26 日，第二个归属期将于 2025 年 1 月 25 日届满。参与本激励计划的 41 名激励对象自愿放弃第二个归属期内所有可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因此作废其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 154.50 万股限制性股票。

综上，前述两种情况共计作废限制性股票 169.50 万股。

本次作废后，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中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0 股，预留授予部分因在《激励计划》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超过 12 个月未明确激励对象，相关权益自动作废失效，本激励计划结束。

公司本次作废部分限制性股票不会对公司经营情况产生重大影响，不影响公司技术团队及管理团队的稳定性。

董事刘斌、师东升系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均回避表决。

表决情况：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获参与表决的全体董事一致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金宏气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作废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5）。

特此公告。

金宏气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 月 23 日